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31 日在中国铁建大厦举行，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以书面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为 7 名，7 名董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孟凤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现场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募集资

金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的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决议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期满前及时、足额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中铁建山东济徐高速公路济鱼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中铁建山东济徐高速公路济鱼有限公司85%股权、中铁建山东京沪高速公路济乐有限公司50%股权、中铁建桂林投资有限公司70%股权。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铁建重庆投资有限公司转让重庆铁发秀松高速公路有限公司85%股权。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转让有关的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评估及产权交易所挂牌结果确定转让价格、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等与本次交易有关的协议、文件、报告等。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发起设立并认缴天津铁建宏图丰创投资基金份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资集团”）、中铁建重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投资”）与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银国际”）、铁建宏图（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建宏图”）、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证资管”）共同发起设立天津铁建宏图丰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总规模 150.01 亿元。其中，

招银国际和铁建宏图为普通合伙人，分别认缴基金份额 50 万元，招证资管、投资集团、重庆投资为有限合伙人，分别认缴基金份额 900,000 万元、533,900 万元和 66,100 万元，根据相关协议安排按时出资到位。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一日